

外籍女出院 寨卡病毒樣本呈陰性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肆虐多個國家或地區的寨卡病毒終殺到香港。香港特區政府周四公佈本地首宗寨卡外地傳入個案，涉及一名38歲、居於將軍澳日出康城的外籍女子，昨日其樣本經檢驗後，對病毒呈陰性反應，現已出院。為免病毒擴散，食環署人員昨日先後到患者的工作、住處附近進行滅蚊工作，以防蚊蟲滋生。港府亦召開跨部門會議，不排除會再有零星的外地傳入個案，強調會繼續提高警覺，加強防治蚊患。有專家指出，抗體一般在感染病毒後5日至7日產生，故未來一周是關鍵。

食環署滅蚊隊昨日到本地首宗寨卡病毒感染者在中環國際金融中心的工作地點，並在附近一帶的馬路、花園及坑渠噴灑蚊油。同時一批身穿防護裝備、戴上眼罩及面罩的工作人員到患者在將軍澳日出康城二期的住所附近一帶，以及日出康城四期地盤附近，向坑渠及草叢噴灑殺蟲劑滅

蚊，並清理路旁樹枝及雜草，以防蚊蟲滋生。

食物及衛生局副局長陳肇始昨日下午召開跨部門會議，與醫管局、衛生署及食環署等部門，商討防範寨卡病毒傳播。陳肇始指出，評估各項風險因素後，不排除會再有零星的外地傳入個案，強調會繼續提高警覺，加強防治蚊患，亦會適時調整相關防控措施。

專家：未來一周是關鍵

港大微生物學系臨床助理教授陳福和回應傳媒查詢時稱，社區爆發風險高低取決於該患者回港後曾否被蚊叮，而沒有病徵的人需抽血檢驗方可確定有否感染寨卡病毒，強調抗體一般在感染病毒後5日至7日產生，形容未來一周是關鍵。

陳福和續稱，現時已有逾二十名市民以及少量運動員參與了為從巴西返港、沒有寨卡病毒感染病徵的人所設的檢驗計劃，當中有數人已接受抽

血、尿液或精液檢驗，目前未有結果。

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前日（周四）確診本地首宗外地傳入的寨卡病毒感染個案，38歲的女患者於本月6日至20日期間，與家人到加勒比海的法屬聖巴泰勒米島旅遊，曾被蚊叮咬。返港後雖一直沒有發燒，但卻出現關節痛及紅眼等病徵。

該患者的血液和尿液樣本周四證實對寨卡病毒呈陽性反應，其後入住基督教聯合醫院接受隔離治療。

該患者昨日的血液樣本經化驗後，對寨卡病毒呈陰性反應，現已出院。

根據衛生防護中心調查，病人返港至住院期間，曾到過將軍澳日出康城的住所、中環國際金融中心的工作地點、一私家醫院位於中環的診所，以及短暫逗留西貢富美紅棉路及灣仔駱克道。

中心強調，已通知有關地點的管理人，建議加強防蚊滅蚊及環境衛生工作。

將隧路面污跡 跣死鐵騎士

電單車失控遭旅巴追尾撞 天眼揭前行貨車漏液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將軍澳隧道出九龍管道內昨晨發生奪命車禍，一輛電單車疑受路面污跡影響失控人仰車翻，鐵騎士被尾隨旅遊巴收掣閃避不及撞死，旅遊巴司機事後涉嫌危駕引致他人死亡被捕。警方正循多方向調查肇因，包括現場路面遺下的一段長長污水跡是否車禍元兇。事發後將隧往九龍管道一度封閉約4小時後始重開，其間須實施單管雙程行車。因正值上班繁忙時間，將軍澳出九龍交通一度大擠塞，車龍排至環保大道。

喪生鐵騎士鄧紹恒（41歲），而姓容（59歲）旅遊巴司機則涉嫌危險駕駛引致他人死亡被捕，已獲保釋候查。

警方東九龍交通意外特別調查隊高級督察鄭景文表示，事發昨晨6時許，肇事電單車沿將軍澳隧道往九龍行駛，至近出口時突失控，41歲司機墮地，尾隨旅遊巴司機曾嘗試剎車及扭右軚閃避，但左車身仍撞倒電單車司機，他頭部重創當場死亡。



遺300米污跡 警尋涉事下落

鄭稱，警方發現肇事路面有一段約長200米至300米污跡，有待化驗是什麼物質，警方亦會翻查附近的閉路電視，追尋是否有車輛涉嫌漏出物體致地上遺有污跡。他指出，被捕旅遊巴司機當時正接載一批員工到葵涌上班，警方會循路面情況、車輛機件問題及有關司機的駕駛態度等調查車禍起因，涉事兩車會扣留檢驗。

他呼籲任何人如目擊意外或有資料提供，可致電23057500與東九龍交通意外調查隊聯絡。

現場消息稱，現場路面液體污跡疑是漏油，且在肇事管道入口已出現，更伸延至觀塘繞道，由於污跡全長超過兩公里，警方不排除車禍發生前有大型車輛行經上址時漏油，正追尋有關車輛助查。

車龍長5公里 塞到環保大道

事發時尾隨旅遊巴行駛的吊臂車司機梁先生表示，「快到隧道出口時見旅遊巴已失控，我立刻煞車，都唔知發生咩事……」他估計是電單車跣胎，旅遊巴見狀想煞停，但地面有「餓水」致S型行駛。

事後將隧出九龍管道全封以便警方調查及進行清理，往將軍澳方向管道須實施單管雙程行車，導致交通嚴重擠塞，因正值上班繁忙時間，往九龍車龍長達5公里，一度伸延至環保大道；入將軍澳車龍亦一度延至觀塘游泳池。至上午11時許現場清理完後，將隧始回復雙管雙程行車。

將軍澳隧道發言人表示，翻看閉路電視後，發現昨晨6時51分有一輛貨車經過隧道時漏出黑色液體，接着發生今次車禍。至於黑色液體的究竟是漏油抑或污水，有待警方化驗。發言人並謂，將隧往九龍方向管道剛於昨日（周五）午夜零時過後封管進行例行檢查及維修，至清晨5時40分重開，故管道已完成清潔。

旅巴司機或脫罪 貨車負刑責

執業律師梁永鏗指出，如調查後證實意外未必與旅遊巴有關，而是之前的貨車疏忽漏出液體在隧道管道內致肇事，則貨車司機或相關公司或要承擔刑事責任。又若有證據證明隧道公司未有妥善管理好隧道安全，死者家屬事後亦可向隧道公司提出民事索償。



車禍慘死的鐵騎士鄧紹恒（右），生前與兒子合照。

5歲兒未知父離世 遺孀無怪責旅巴司機



在將軍澳隧道失事喪命的41歲鐵騎士鄧紹恒，與結婚7年的妻子育有一名正就讀幼稚園的5歲兒子，一家三口同住將軍澳寶盈花園，生活本來樂也融融。鄧是家人眼中的好丈夫、好爸爸，更是岳母口中的好女婿。

鄧太太本身從事保險工作，她昨日接獲噩耗後雖悲恸莫名，但表現堅強，表示丈夫在大公司任職司機，平日負責接載公司高層。又指丈夫駕駛電單車已多年，在港島區上班，每日上下班都以電單車代步，過去亦曾因駕駛電單車受輕傷。

她雖勸過丈夫不要再駕駛電單車，但最後亦認同駕駛電單車代步較方便，故尊重丈夫意願。

鄧太太表示，難以開口告訴兒子爸爸已離世的事實，但她沒有怪責意外中的旅遊巴司機，認為「冇乜好怪」。鄧的岳母指女婿兩父子感情深厚，每當女婿下班回家，父子均會擁抱，又讚揚他是顧家好女婿。 ■記者 杜法祖



否認襲擊傷人的黃玉鳳（中）。資料圖片

「助跑」撞傷港母女 被告認魯莽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來港旅遊的內地婦黃玉鳳，涉嫌今年5月在沙田地鐵站外「助跑式」俯衝撞傷一對港人母女，案件昨日在沙田裁判法院續審。被告自辯時承認自己魯莽，但就解釋當時受情緒影響，出現「思想鬥爭」，怕被對方手機拍照放上網，情急下欲搶手機阻止。黃否認是「衝上前」，並形容自己的動作「其實是慢慢行得好快啲種」。

27歲的黃玉鳳庭上接受控方盤問稱，事主林月芬女兒劉君媚不停追罵她，並用手機拍攝，她衝前時給劉母阻擋，便推開劉母，但強調無用力推開。

黃同意自己衝前是劉母倒地的次要原因，「我衝過去係有唔啱，但佢無跌倒，最主要仲係劉君媚用手撥她母親。」黃認為自己左手有推劉母，但右手拿着很多物品，包括3大疊尿片、兩大罐奶粉及一些嬰兒米粉，不可能推劉的女兒。

形容動作「慢慢行得好快啲種」

裁判官質疑當時被告是否有必要衝上前，其實大可走到她們面前停下來，這樣便不會觸碰到她們，黃回應指「其實我是慢慢行得好快啲種」。

案件押後9月7日進行結案陳詞。

醒目婆婆破電騙內地「十二少」囚32月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機警六旬婦人收到聲稱是她兒子的男子來電，指被人挾持須馬上「科水」解困，婦人即時想起「電騙黨」新聞，暗中致電兒子求證，最後依警方指示引對方赴約收錢時拉人。涉案內地青年陳泳彬（26歲）昨日在區域法院承認串謀洗黑錢罪名，法官直指此乃一宗典型「電騙案」，被告故意跨境犯案，雖是「跑腿」但屬重要角色，判被告入獄兩年8個月。

案發今年5月10日，60歲女事主收到來電，電話中有人叫道：「媽媽我出了意外，我幫朋友做擔保，朋友走咗佬，我被脅持，快來救我。」女事主心中起疑，一邊走到屋苑會所跟來電者保持聯絡，另一邊悄悄致電兩名兒子，證實他們安全，隨即報警。女事主按警方指示答應「綁匪」付出38萬元贖金，待被告現身收錢時將其拘捕。

以家道中落愚蠢犯案求情

辯方律師庭上求情時透露，被告為了5,000元報酬而冒險犯案，可說是「精人出口、笨人出手」，被告就是笨人。

被告的遭遇有如電影《胭脂扣》情節，電影中富家子「十二少」（張國榮飾）戀上青樓妓女，遭父母反對，淪落到戲班任卑微雜工。正如案中被告於中國廣東農業大學畢業，父母經營五金生意，為家中獨子，可說是富家子，但父母生意失敗兼破產，被告為幫補家計才愚蠢犯案。

警掃樓上吧 搜143萬毒品



探員帶走樓上吧多名男女返署扣查。電視截圖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西九龍總區反黑組進行代號「雷霆一六」（THUNDERBOLT 16）反罪惡行動，前晚10時35分突擊搜查尖沙嘴河內道5號至7號一間樓上吧，搜獲一批懷疑毒品及武器，包括一公斤可卡因、一公斤氯胺酮（K仔）、380粒「五仔」、300粒搖頭丸及400克「Happy粉」，市值約143萬元；此外還有兩把牛肉刀，兩把開山刀及兩支伸縮警棍。

樓上吧內4男8女，包括酒吧負責人及酒吧職員被捕，當中有泰國籍人士（年齡26歲至66歲），他們涉嫌「藏有攻擊性武器」及「販毒」，部分人有三合會背景，全部被帶署扣查。

檢獲刀警棍 疑涉黑幫廝殺

消息稱，該間樓上吧所在大廈今年已發生兩宗傷人案，警方不排除昨晨在酒吧內檢獲的武器涉及兩宗傷人案或供黑幫準備廝殺之用，相信昨晨的行動已及時阻止一場黑幫火併。

被押返搜屋

竊案疑犯墮樓亡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天水圍天華邨發生墮樓命案。事發昨日下午5時許，現場消息稱當時警方押解一名涉及一宗偷竊案的疑犯，到天華邨萃華樓一單位搜查，其間該名男子突從大廈17樓墮樓重創，救護員接報到場證實他已明顯死亡，毋須送院。

元朗警區重案組事後到場調查起因。

3關員少報私煙

律政司覆核遭拒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3名隸屬落馬洲管制站的海關關員，被指在2013年處理破產貨車司機走私私煙時，擅自減少涉案私煙數目，以減少對司機的罰款。3人去年經審訊後，被裁定公職人員行為失當及妨礙司法公正罪名不成立。律政司不服昨日在粉嶺裁判法院提出覆核，但裁判官認為是次覆核並非法理有問題，經重新考慮後，維持對控方證人證供的批評及裁決，否決律政司的覆核申請，辯方並可獲訟費。

被告依次为海關督察趙鏡和（53歲）、女海關督察察江詠儀（33歲），以及高級關員周光華（46歲）。

控方昨日稱，發現裁判官裁決時引述證人的證供與證人的證供不符，並指根據海關證人的錄音片段，首被告是知悉及參與案件，3名被告當晚需加班，是管制站最後下班的關員，符合司機證人需要籌錢至深夜的說法。

辯方則指，如聆訊出現法律原則錯誤及程序出錯，其中一方才可申請覆核，但現時控方的做法，是將審訊時證人證供再審核一次，並非覆核的原來目的及精神。

辯方可獲訟費

裁判官最終決定維持原有裁決不變，控方的覆核聆訊申請遭否決。裁判官又指今次覆核聆訊的責任不在辯方，不應由辯方負責訟費，故批准3名被告的訟費申請，金額由聆案官評核。